

##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以书面文件、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亲自出席董事 8 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决议。

同意选举童亚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决议。

同意增补刘南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刘南安先生简历附后。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设立香港子公司的决议。

同意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等值 5100 万美元，并作为公司参与中交疏浚香港 IPO 项目的投资主体。公司参与中交疏浚香港 IPO 项目相关情况请参阅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参与中交疏

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基石投资项目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日

## 刘南安先生简历

刘南安，男，汉族，籍贯广西省桂平市，1963年1月出生，1983年7月参加工作，在职硕士。

1979年9月-1983年7月，华中师范学院地理系地理学专业本科学习；1983年7月-1990年10月，广西民族学院助教；1990年10月-1994年3月，历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史志办科员、第二秘书处副主任科员；1994年3月-1995年12月，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第二秘书处主任科员；1995年12月-2003年8月，历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社会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其间：1996年6月-1998年6月华中师范大学区域经济学专业硕士学习）；2003年8月-2006年7月，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第二秘书处处长；2006年7月-2012年7月，任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党组成员，兼信息办副主任；2012年7月-2016年5月，任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刘南安先生在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盐田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没有在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担任职务，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